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河南神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	联系人	张建兴
地理位置	河南省中牟县汽车工业园区		
项目名称	河南神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项目简介	河南神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中牟县汽车工业园区劲风路以东，盛园路以南。是一家专业从事商品混凝土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企业。用人单位现有一线作业工人 10 人。		
项目负责人	李保卫		
现场调查人	杨淑娟、李保卫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3.11.26	用人单位陪同人	张建兴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李保卫、刘耀凯、曹起旺、赵浩麟		
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3.11.30~12.02	用人单位陪同人	张建兴
报告完成日期	2023.12.14	报告编号	DX/XP-ZP231116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粉尘（矽尘）、噪声 检测结果： 粉尘：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呼吸性粉尘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噪声：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噪声的 40h 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**评价结论：** 用人单位在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、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、职业健康监护、职业卫生管理等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。建立了相关制度，开展了职业病危害评价、职业健康监护、发放了个人防护用品、设置了防护设施等工作，但部分方面做的不够完善，如个人防护用品未正常佩戴等，未进行离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等。不足之处需用人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及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及规章，同时根据本报告书提出的建议，进一步完善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。 **建议：**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 （1）加强对所有接触粉尘岗位和工种的监管，确保工作时开启喷淋装置，尤其对粉尘浓度较大的工作地点，如料场，下料口等。		

	（2）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和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规定，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项目，并做好记录，并定期存入职业卫生档案。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（1）加强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佩戴的监督，在粉尘、噪声等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场所作业时，必须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。 （2）加强对作业人员进行职业病防护用品维护方面的培训，监督作业人员对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、保养，确保防护用品有效。 职业卫生管理 （1）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，本次评价工作结束后，及时更新职业卫生档案中的相关内容。 （2）后续工作中，用人单位应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切实有效的整改方案，立即进行整改，整改落实情况应有明确的记录并存入职业卫生档案备查。 （3）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111 号）和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 158-2003）的要求，设置公告栏，完善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告知卡的种类、数量。 职业健康监护 按照作业工人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职业健康检查，完善上岗前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，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应结合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情况进行确定，不能漏项。并将职业健康结果告知本人，将相关内容完善至职业卫生档案。
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	——
现场影像资料	